## 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: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
號

傳 真:04-23302764

聯絡人:楊念慈

電 話:04-37061371

受文者:臺東縣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3月3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02171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易發事故及傷亡統計表 (0021712A00 ATTCH1. pdf)

主旨:檢送「111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教保服務機構投保公 共意外責任保險」111年2月1日至112年1月31日易發事故 及傷亡統計表(如附件)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明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12年2月16日明商理字第 112000025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11年2月1日至112年1月31日期間旨揭保險受理理賠申請共 950件,經分析前開資料學校易發生事故及傷亡統計如 下:
  - (一)易發事故種類分析:跌倒/滑倒383件(40.32%)、樹枝葉 掉落154件(16.21%)、尖銳物割/劃傷93件(9.79%)及其他 各類事故320件(33.68%)。
  - (二)事故地點分析:停車場172件(18.11%)、教室148件(15.58%)、走廊及樓梯116件(12.21%)、操場87件(9.16%)、遊戲場39件(4.11%)及校內外其他場所330件(34.74%)。







- (三)事故人身分分析:教職/教務人員405件(42.63%)、國小生115件(12.11%)、幼兒100件(10.53%)及其他身分人員83件(34.74%)。
- 三、本案分析易發生之意外,以「跌倒/滑倒」事故為首,請加強公共場域設備定期檢整與維護,並強化教職員及學生「安全防險」觀念,避免意外事故肇生,俾利保障第三人安全,提供安全無虞校園。
- 四、本分析表供各單位參考,請自行檢視分析轄管保險理賠狀況,並督促落實環境維護及公共安全。

正本: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、國立

臺灣戲曲學院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高職部

副本:本署視察室、本署學安組電2023603/03





